

書面質詢

施家倫議員

就澳門海域管理規劃提出書面質詢

中央在2015年公佈授權澳門管理85平方公里的海域後，為澳門發展帶來新的機遇，2019年發佈的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》，當中都明確支持澳門科學編制實施海域中長期發展規劃，進一步發展海上旅遊、海洋科技、海洋生物等產業。這些都需要特區政府做好多方面工作，全面激發澳門海域發展活力，特別如何以海域作為切入點和著力點，制定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發展規劃和工作機制，以更好發揮澳門海域在海洋命運共同體、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，以及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中的特殊優勢。

近年來，特區政府積極開展有關工作，包括：2017年成立海域管理及發展統籌委員會、2018年通過《海域管理綱要法》，以及完成編制《澳門特別行政區海域利用與發展中長期規劃（2016-2036）》，但有關進度仍然較為緩慢。在今年運輸工務範疇的施政辯論上，本人亦就有關情況向政府瞭解進度以及未來發展方向，政府亦回覆現時有關進度並不理想，需要與國家進行溝通協調，並會持續做好有關工作，以配合澳門未來發展需要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、海域的使用規劃前提需要做好相關法律配套，政府表示已擬定《海域使用法》初稿，正完善相關條文，為此，請問有關法案預計何時會啟動公開諮詢？

2、要發揮澳門海域作用，政府曾經提及會完成《海域功能區劃》及《海域規劃》，用以支援本澳經濟適度多元可持續發展拓展空間，但在這方面的工作上，政府早在2018年就完成《澳門海域利用發展產業佈局規劃諮詢論證報告》，請問現時對於本澳海洋經濟的下一步發展方向如何？

3、在海洋生態保護工作方面，政府提出科學管理和利用海域，制定澳門海水環境質量標準，完善對水污染的防治和海域水質的保護工作，但近年來，不時有發現中華白海豚屍體，令人唏噓，政府在這方面的工作成效如何？未來會如何聯動鄰近城市建立海洋資訊共享機制，以維護海洋生態？